

2026 年度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在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统一管理下，认真履行《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明确的主要职责，负责所在地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承担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综合业务科等 2 个副科级内设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将按照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底线要求，以美丽姑苏建设为引领，从生态环境整体改善视角推进气、水、土、固废协同治理，加强河湖支流、小微水体及中小企业、“房前屋后”等精细化治理，系统推进环境质量改善、绿色低碳发展和民生福祉提升。

一是聚焦大气环境精准治理。严控扬尘污染源排放，动态定期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联合住建、属地街道督促各类工

地，特别是房屋建筑拆除工程，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百分之百”要求。全面推行“以税控尘”工作机制，通过构建“全覆盖、阶梯式、强协同”的工地施工扬尘环境保护税征收管理体系，提升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治理的行动自觉；全力推进移动源防治，持续开展柴油货车联合路检，加大对物流公司和混凝土企业柴油货车入户抽查尾气，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测和上牌工作；积极推动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新能源化发展，鼓励引导国二及以下老旧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提升微环境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姑苏区大气环境质量智能预警处置平台”，实现轧钢厂国控站点 5 分钟数据高值预警，实施智能鹰眼监控+无人机飞航+污染源监测监控，通过热成像、AI 精准识别、无人机灵嗅飞航（六参数气体监测系统）覆盖重点区域，有效强化污染源预警发现和处置能力。

二是全力保障水环境质量持续稳定。强化大运河生态空间管控，持续开展大运河（苏州段）主河道两岸 2 公里核心监控范围内巡查整治，严守生态空间保护红线；优化监测评价体系，结合“十五五”水生态环境考核从“优Ⅲ水体比例”向“优良水体比例”转变的要求，以及省、市考断面优化调整，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监测评价技术方法，强化上下级信息共享，提升监测评价科学性与协同性；推进基础设施建设，落实预算资金政策，重点支持水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补齐治理短板，夯实水生态环境治理基础。

三是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推进遗留地块土壤污染

风险管控，按照相关技术指南开展优先监管地块环境监测，加强高风险遗留地块制度性管控日常监管，防范环境风险；利用无人机对地块开展专项飞航，定期核实地块管控措施落实情况以及是否存在违规开发利用等情况。强化土壤污染防治执法检查，加强对治理修复地块、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暂不开发利用地块的执法检查，防止和减少土壤修复施工过程中二次污染的产生，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法定义务。推动污染地块治理修复，针对市重点建设项目涉及的污染地块，探索污染地块“修复+开发”利用的模式；推进治理修复地块工程进度，加强帮扶指导、监督检测，强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检查。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
局（机关）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7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6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803.3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5.8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70.71	本年支出合计	1,970.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70.71	支出总计	1,970.7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70.71	1,970.71	1,970.71														
015001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1,970.71	1,970.71	1,970.7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970.71	469.17	1,501.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6		2.56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56		2.56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56		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2	3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2	38.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5	2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7	12.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03.39	304.41	1,498.9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4.61	304.41	120.2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4.41	304.4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20		100.2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0.00		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96.25		196.2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6.25		196.25			
21103	污染防治	1,182.53		1,182.53			
2110301	大气	154.60		154.60			

2110302	水体	447.03		447.0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80.90		58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84	125.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84	125.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4	3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55.14	55.14				
2210203	购房补贴	38.06	38.0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70.71	一、本年支出	1,970.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803.3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5.8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70.71	支出总计	1,970.7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70.71	469.17	413.48	55.69	1,501.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6				2.56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56				2.56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56				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2	38.92	3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2	38.92	38.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5	25.95	2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7	12.97	12.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03.39	304.41	248.72	55.69	1,498.9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4.61	304.41	248.72	55.69	120.2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4.41	304.41	248.72	55.6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20				100.2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0.00				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96.25				196.2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6.25				196.25
21103	污染防治	1,182.53				1,182.53
2110301	大气	154.60				154.60
2110302	水体	447.03				447.0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80.90				58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84	125.84	125.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84	125.84	125.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4	32.64	3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55.14	55.14	55.14		
2210203	购房补贴	38.06	38.06	38.0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9.17	413.48	55.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42	370.42	
30101	基本工资	42.57	42.57	
30102	津贴补贴	141.77	141.77	
30103	奖金	80.10	8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95	25.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97	12.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4	8.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	1.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4	32.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0	2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9		55.69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0.10		0.10
30211	差旅费	5.80		5.80
30215	会议费	0.90		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50		1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2		11.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9		5.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8		1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6	43.06	
30302	退休费	30.18	30.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6	0.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2	12.3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70. 71	469. 17	413. 48	55. 69	1,501. 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 56				2. 56
20604	技术与开发	2. 56				2. 56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 56				2. 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2	38. 92	38. 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 92	38. 92	38. 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 95	25. 95	25. 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97	12. 97	12. 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03. 39	304. 41	248. 72	55. 69	1,498. 9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4. 61	304. 41	248. 72	55. 69	120. 2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4. 41	304. 41	248. 72	55. 6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20				100. 2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0. 00				20. 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96. 25				196. 2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6. 25				196. 25
21103	污染防治	1,182. 53				1,182. 53
2110301	大气	154. 60				154. 60

2110302	水体	447.03				447.0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80.90				58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84	125.84	125.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84	125.84	125.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4	32.64	3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55.14	55.14	55.14		
2210203	购房补贴	38.06	38.06	38.0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9.17	413.48	55.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42	370.42	
30101	基本工资	42.57	42.57	
30102	津贴补贴	141.77	141.77	
30103	奖金	80.10	8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95	25.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97	12.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4	8.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	1.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4	32.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0	2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9		55.69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0.10		0.10
30211	差旅费	5.80		5.80
30215	会议费	0.90		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50		1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2		11.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9		5.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8		1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6	43.06	
30302	退休费	30.18	30.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6	0.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2	12.3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2	0.00	29.52	18.00	11.52	1.50	1.90	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5.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9
30201	办公费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7	邮电费	0.10
30211	差旅费	5.80
30215	会议费	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12.59				812.59
货物					19.80				19.80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19.80				19.80
	基本公用经费人员定额	办公费	文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柜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轿车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0				18.00
服务					792.79				792.79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					792.79				792.79

关)									
	基本公用经费人员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基本公用经费车辆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基本公用经费车辆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基本公用经费车辆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监测检测费用	委托业务费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分散采购	225.00				225.00
	专项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分散采购	526.03				526.03
	专项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水污染治理服务	分散采购	36.26				36.26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7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8.95 万元，增长 2.5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70.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970.7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7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95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经费预算以及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70.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970.71 万元。

（1）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2.56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专项委托业务费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 2.5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新增信息化项目维护支出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8.9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75 万元，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

（3）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1,803.3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而发生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2.75 万元，增长 2.43%。主要原因是增加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经费支出预算以及人员经费支出预算。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25.84 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购房补贴以及发放的老职工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9 万元，增长 2.35%。主要原因是调整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购房补贴缴纳基数。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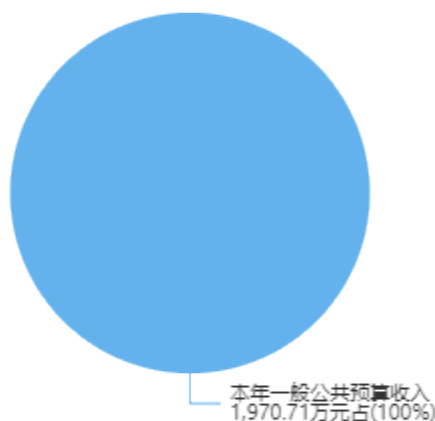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1,970.7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970.7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70.7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70.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9.17 万元，占 2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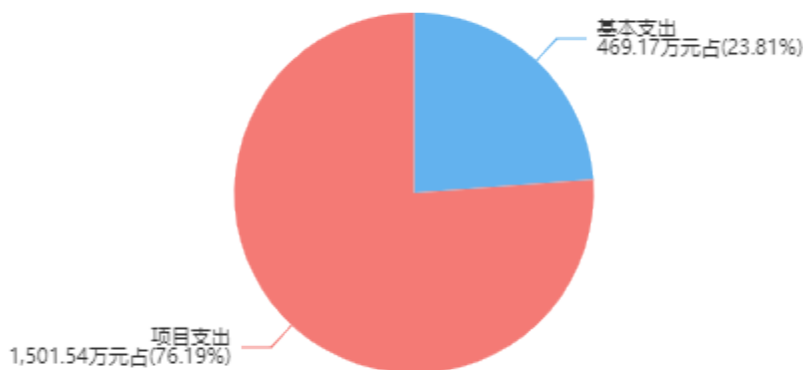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501.54 万元，占 76.1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7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8.95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增加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经费预算以及人员经费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970.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95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项目以及人员经费支出预算增加。

其中：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支出 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新增信息化项目维护支出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5.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 万元，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2.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调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04.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34 万元，增长 6.7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预算增加。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0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2 万元，增长 104.49%。主要原因是增加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项目支出预算。

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3 万元，减少 5.35%。主要原因是减少政策法规普及宣传经费项目支出预算。

4.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支出 196.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82 万元，减少 14.7%。主要原因是减少污染源和应急监测检测费用支出预算。

5. 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 15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13 万元，减少 13.5%。主要原因是减少大气治理专项委托业务费项目支出预算。

6.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 447.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水质自动站运行维护专项委托业务费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7.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 5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44 万元，增长 6.69%。主要原因是鸟类、声环境、大气站点运维专项委托业务费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8. 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4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生态保护专项委托业务费项目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2.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6 万元，增长 6.39%。主要原因是调整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5.14 万元，与上

年相比增加 0.55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按照上年度实际发放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金额测算支出预算。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8.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调整新职工购房补贴缴纳基数。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9.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3.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5.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7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95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增加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经费支出预算以及人员经费支出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9.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3.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5.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1.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变动原因新增报废更新交通工具购置支出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5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5.16%；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8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9.5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报废更新交通工具购置支出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1.5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减少会议费支出预算。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姑苏）生态环境局（机关）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5.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 万元，减少 0.54%。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开支，办公费、会议费支出预算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12.5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9.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92.79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3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970.71 万元；本单位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01.54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